

证券代码：831433

证券简称：川东磁电

主办券商：中泰证券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暨引入新投资者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经公司有效决议决定，公司于 2002 年 2 月 7 日注册成立了全资子公司上海川东热敏磁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上海川东”）。上海川东注册资本 5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芦潼路 317 号，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温控器、电子元件、五金制品、弹簧，销售自产产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本公司及上海川东的综合竞争力和整体效益，拟引入新的技术合作伙伴和投资者。现拟增加注册资本 3,030 万元，公司拟以无形资产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530 万元；剩余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拟由上海大宫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上海大宫”）以人民币 1,500 万元认购，原股东（即公司）放弃该部分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后上海川东注册资本将由 50 万元变更为 3,080 万元，其中各方持有注册资本比例：公司为 51.2987%、上海大宫为 48.7013%，公司仍控制和并表上海川东。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川东增资扩股后，公司未丧失控制权，本次交易不构

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上海川东热敏磁电有限公司拟增资扩股引入新投资者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交易完成后需要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并完成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实际增资情况以工商备案登记结果为准。

(六)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上海大宫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达路836号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工业园区新达路836号

注册资本：500万元

主营业务：含氟材料的加工、研究、销售、科技咨询，生产销售环保机械、净化设备，环保设备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

法定代表人：MIYA TSUGUNARI

控股股东：宫香山

实际控制人：宫香山

关联关系：无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川东拟增加注册资 3,03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无形资产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530 万元，剩余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拟由上海大宫以人民币 1,500 万元认购，原股东（即公司）放弃该部分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后上海川东注册资本将由 50 万元变更为 3,080 万元，其中各方持有注册资本比例：公司为 51.2987%、上海大宫为 48.7013%，公司仍控制和并表上海川东。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截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上海川东营业收入 139.68 万元，净利润 46.22 万元，总资产 878.85 万元，净资产-681.12 万元，负债 1559.97 万元，资产负债率 177.5%（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本次增资后，上海川东注册资本将由 50 万元变更为 3,080 万元，公司持股比例由 100%变为 51.2987%。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公司本次拟用于增资的无形资产为经北京吉捷吉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7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资产评估后的 4 项发明专利和 4 项实用新型专利（《资产评估报告》：吉捷吉评报字[2023]第 A099 号）。经评估，在评估基准日 2023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拟实施作价出资涉及的专利权的评估价值合计为人民币 1,531.32 万元（金额大写：人民币壹仟伍佰叁拾壹万叁仟贰佰元整）。上述无形资产无抵押或担保等情况，也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川东拟增加注册资本 3,030 万元，其中公司拟以无形资产认购新增注册资本 1,530 万元，剩余新增注册资本 1,500 万元，拟由上海大宫以人民币 1,500 万元认购，原股东（即公司）放弃该部分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本次增资后上海川东注册资本将由 50 万元变更为 3,080 万元，其中各方持有注册资本比例：公司为 51.2987%、上海大宫为 48.7013%。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增资是为满足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发展的需要，进一步提升本公司及上海川东的综合竞争力和整体效益，引入新的技术合作伙伴和投资者。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是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角度做出的决策，可能存在一定的经营和管理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积极防御和控制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不存在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将带来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二）“吉捷吉评报字 [2023] 第 A099 号”《资产评估报告》

佛山市川东磁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30 日